

证券代码：301179

证券简称：泽宇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1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6,328,479.30 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64,847,838.29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为 291,264,261.26 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14,054,548.26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714,054,548.26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账户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以截至目前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已回购股份为 4,293,920 股）的股本 234,884,608 股为基数，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93,953,843 股，派发现金 129,186,534.40 元。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33,132,371 股。

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转增总额。（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293,920 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前述分配基数及分红金额以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具体合计派发现金红利，将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实际结果为准。）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独立董事认为：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预案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有利于为股东实现回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本次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